

## 法治头条

欢欢喜喜迎新春，平平安安过大年。春节就快到了，辛苦了一年的人们，迎着家人的期盼，带上喜悦的心情，踏上了回家团圆的旅程。

过一个平安祥和的春节，是我们的共同心愿，更需要我们共同努力。亲朋好友要相互提醒，不酒后驾车，不参与赌博，不轻信消费陷阱……本版特别选取了几个案例，请民警、法官等提示几项确保平安过年的注意事项，祝愿大家共度一个幸福、平安、祥和的春节！

——编者

## 酒后开车要不得

本报记者

亓玉昆

晚上10时许，夜色已深，公路上的车辆来来往往。在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春临三路与公田二路交叉路口，西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交警正在值勤，开展酒驾查处行动。

只见，一辆白色越野车很远就开始减速，这一举动引起了交警注意。

交警果断拦停车辆后，驾驶人郭某先是紧锁车窗拒不配合，后又拒绝下车接受检查。其同车乘坐人焦某还对民警进行推搡，大喊大叫佯装躺地，抢夺车钥匙，造成该路段交通堵塞，引来不少群众围观。

“请你立即放下车窗，打开车门，配合我们检查！”在交警现场耐心劝导下，郭某下车接受检查，却又在酒精检测过程中试图逃离现场，最终被执勤交警当场抓获。

交警再次对驾驶人郭某的酒精含量进行检测，呼气式检测仪显示为85毫克/100毫升，涉嫌醉酒驾驶机动车。随后，交警把郭某带至交警支队集中办案中心抽血，经西安市公安司法鉴定中心鉴定，郭某的血醇浓度达到96.78毫克/100毫升，系醉酒后驾驶机动车。

因其在查获现场有逃避、阻碍人民警察依法检查的从重情节，根据刑法相关规定，公安机关依法以涉嫌危险驾驶罪对其进行

## 交警执法须配合

本报记者

亓玉昆

刑事立案并采取强制措施。

“根据‘两高两部’《关于办理醉酒驾驶刑事案件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如果你能够配合交警执法，你的醉驾行为本可以从轻处理，现在必须追究刑事责任了。”交警释法说理后，郭某懊悔不已。

焦某非但不阻止郭某酒后驾车的危险做法，其在查获现场的行为已构成阻碍人民警察依法执行职务，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公安机关对其处以拘留5日的行政处罚。

临近春节，各种年会聚会增多，不少驾驶人侥幸心理作祟，酒驾醉驾肇事风险更加突出。西安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政委宋伟刚表示，平安才能团圆，希望广大驾驶人握好方向盘，把好安全关。为了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安全、家庭幸福，牢记“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拒绝酒驾，平安回家。同时，配合交警执法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如果路遇公安交警开展酒驾检查，应当主动配合，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切勿以身试法。

据了解，公安交管部门将结合春节期间人员流动、节日习俗、民俗活动等特点，紧盯关键时间节点，统筹安排日间和夜间警力，动态调整城乡勤务部署，加大农村地区管控力度，严管严查酒驾醉驾违法犯罪行为，全力守护广大群众的平安幸福回家路。

## 警惕低价旅游团 小心“馅饼”变“陷阱”

本报记者

魏哲哲

“韩国7日游，价格每人1400元！”春节期间，不少人会选择外出旅游。这天，退休人员关某看到这一旅游信息后，感觉非常划算，便报名参加了浙江宁波某旅行社组织的韩国7日游活动。

然而，让关某等游客没想到的是，令人心动的旅游却让人“心堵”。

旅游期间，关某等3位老人因未在消费点购物与导游发生争执，被赶下车后在韩国街头滞留近4个小时。此外，关某等人还被要求额外交纳300元的餐饮费。

事后，相关部门对旅行社的违规行为作出停业整顿、罚款等处罚。但对于补偿金额等问题，关某等3位老人未能与旅行社达成一致，便起诉到浙江省余姚市人民法院。

为快速化解纠纷，余姚市人民法院联合当地文旅部门组织游客和旅行社开展面对面协商，充分听取双方意见，耐心释法明理，最终促成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旅行社当面向老人赔礼道歉，并分别全额退还老人交纳的1700元费用、赔偿损失1600元。”余姚市人民法院丈亭人民法庭副庭长邵银银介绍。

近年来，“低价游”在旅游市场特别是在老年人群体中火爆。邵银银提醒，远低于市场价格的不合理“低价游”往往暗含虚假宣传、强迫购物等旅游陷阱，对于低价旅游团要提高警惕、仔细甄别，小心“境外游”变“商场游”。此外，低价旅游团的风险，还在于旅行社为了降低成本而忽视对游客基本权益的保障。例如，旅游法规定，旅行社应当提示参加团队旅游的旅游者按照规定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而低价旅游团往往为了压缩经营成本，削减甚至不提供此前承诺购买的保险，这对游客来说也存在风险。

春节是旅游黄金期。法官提醒，在报旅游团时，不能单纯以价格为导向，应多关注旅行社的资质、口碑及旅游产品的品质；其次，要采取书面形式签订旅游服务合同，将具体行程安排、费用明细、餐饮住宿标准等内容写进合同，以便在发生纠纷时能依法维护自身权益。此外，游客在旅游过程中要理性消费，消费时注意留存票据，一旦发生被强迫交易的情形，要及时向文旅、市场监督管理或者公安部门反映。

春节是旅游黄金期。法官提醒，在报旅游团时，不能单纯以价格为导向，应多关注旅行社的资质、口碑及旅游产品的品质；其次，要采取书面形式签订旅游服务合同，将具体行程安排、费用明细、餐饮住宿标准等内容写进合同，以便在发生纠纷时能依法维护自身权益。此外，游客在旅游过程中要理性消费，消费时注意留存票据，一旦发生被强迫交易的情形，要及时向文旅、市场监督管理或者公安部门反映。

## 切记赌博不能碰

本报记者

金 欣

岁末年初，窗外冷风呼呼。灯光昏黄又略显杂乱的房间内，一张四方桌围坐着4人。只见他们神色兴奋，全神贯注于手中的麻将牌。

“我们接到举报，这里涉嫌赌博，现在依法进行检查！”公安民警突然推门进入，把4人吓了一跳。原来，这天，作为好友的何某、刘某、陈某、王某，相约在某台球厅包间内打麻将。而当日，北京某区公安分局民警接到群众举报后到现场检查，检查中发现牌桌上有多色筹码，何某等4人各持筹码若干。

公安机关通过依法调取相关证据发现：何某等人约定通过打麻将的方式赌博。为避免使用现金，4人约定使用筹码计算数额，再通过微信转账。于是，公安机关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决定给予何某等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五百元的行政处罚。

事后，何某却对处罚不服气。他提出，自己不具备赌博的故意，现场使用的筹码仅仅是用以证明输赢的娱乐工具，并未实际结算钱款。因此，何某提起行政诉讼请求撤销处罚决定。

法院经审理认为，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条规定，以营利为目的，为赌博提供条件的，或者参与赌博赌资较大的，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五百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本案中，何某等人虽然未直接

## 切记赌博不能碰

本报记者

金 欣

使用现金赌博，但通过公安机关调取4人的微信聊天记录以及四人的供述，足以认定其4人约定以结算筹码的方式进行赌资支付。公安机关在现场起获的筹码，依照4人约定的计算方式，每人赌资2000元，合计8000元。4人行为已经构成治安管理处罚法规定的“参与赌博赌资较大”，依法应予处罚。

“赌博既不‘怡情’，也不合法。”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副庭长金丽说，春节期间亲朋好友之间适度打牌娱乐可以增进感情，但一定要坚守法律底线。

“即使是所谓‘小赌’，也极可能触犯法律，甚至身陷囹圄。”金丽介绍，考虑到各地经济发展水平差异，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条并未对“赌资较大”作出统一规定，这一标准由各地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确定。以北京市为例，依据相关规范性文件，个人赌资300元以上的，就很可能被处以500元以下罚款，数额达到500元以上的，可能会被处以行政拘留。

“此外，还要切记远离网络赌博。”金丽说，近年来利用“红包”、直播竞猜、网上投注等方式进行的网络赌博开始萌生。这种新型赌博方式往往以施以小利诱人参与，而后在不知不觉中让参与者深陷其中。对此，应充分提高警惕，莫要落入陷阱。

## 同心共护平安

## 和美过年

## 投资诱惑勿轻信 邮寄黄金要小心



图①：在吉林长春，铁路公安民警为旅客送“福”字。新华社记者 张楠摄

图②：甘肃天水麦积区人民法院法官为解决纠纷走访调查。

最高人民法院新闻局供图

图③：河北秦皇岛海港区泰山路消防救援站消防救援人员教授小朋友消防知识。曹建雄摄

图④：海南琼海市民在商店选购过年饰品。蒙钟德摄

## 春节聚会见亲朋

本报记者

金 欣

岁末年初，窗外冷风呼呼。灯光昏黄又略显杂乱的房间内，一张四方桌围坐着4人。只见他们神色兴奋，全神贯注于手中的麻将牌。

“我们接到举报，这里涉嫌赌博，现在依法进行检查！”公安民警突然推门进入，把4人吓了一跳。原来，这天，作为好友的何某、刘某、陈某、王某，相约在某台球厅包间内打麻将。而当日，北京某区公安分局民警接到群众举报后到现场检查，检查中发现牌桌上有多色筹码，何某等4人各持筹码若干。

公安机关通过依法调取相关证据发现：何某等人约定通过打麻将的方式赌博。为避免使用现金，4人约定使用筹码计算数额，再通过微信转账。于是，公安机关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条规定，决定给予何某等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五百元的行政处罚。

事后，何某却对处罚不服气。他提出，自己不具备赌博的故意，现场使用的筹码仅仅是用以证明输赢的娱乐工具，并未实际结算钱款。因此，何某提起行政诉讼请求撤销处罚决定。

法院经审理认为，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条规定，以营利为目的，为赌博提供条件的，或者参与赌博赌资较大的，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五百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本案中，何某等人虽然未直接

本报记者

张天培

春节将至，亲朋好友互发问候短信，送上新春祝福，本是值得高兴的事，但一些诈骗分子却借此机会，伪装成久未联系的“老同学”、“老相识”，编造各种理由引诱普通群众进行虚假投资理财。

前不久，云南昆明的李女士就收到一条好友申请，对方自称是其“老同学”王某。博得李女士信任后，双方随即保持联系。不久后，王某便给李女士发送了一个网址，称自己在该网站投资赚钱，并诱导李女士以邮寄黄金的方式向该网站“充值”，赚取“大额”收益。

李女士按照王某的说法，将价值5000余元的黄金邮寄到指定地址，随后将购买凭证和物流信息发送给网站“客服人员”。没多久，李女士发现网站内果然显示了一笔“黄金”收益。

“尝到甜头”的李女士便继续购买邮寄黄金“投资”。但当李女士想要提现时，“客服人员”却告知需要缴纳20万元提现保证金。经家人提醒，再与“客服人员”反复沟通无果后，李女士发现自己被骗，马上报了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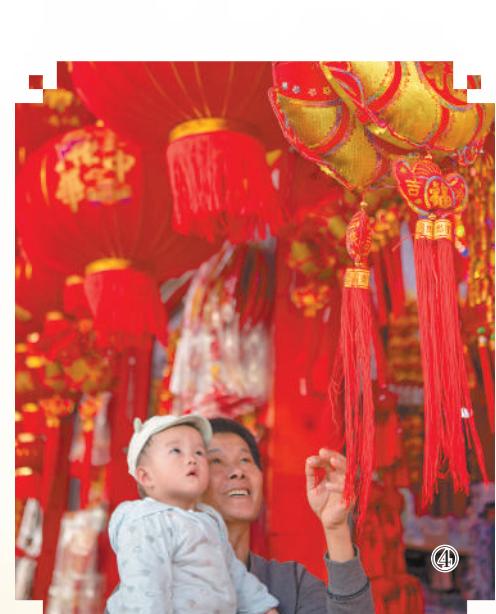
“以上案例，归根到底还是换汤不换药的‘投资理财+黄金交易’类电信网络诈骗骗局。”昆明市反诈中心民警熊孟介绍，诈骗分子会利用一个虚拟身份接近受害者，然后通

过已经设置好的虚拟投资理财途径，以“一定时间内可以获得高额利润”蒙骗受害者。另外，由于邮寄金条相对隐蔽，且更难及时拦截，近来犯罪分子实施诈骗不再“青睐”网银转账，而是诱骗受害者直接购买黄金邮寄，从而逃避监管，达到诈骗目的。

昆明市反诈中心民警提醒，如果遇到涉及投资理财，以及诱导邮寄黄金的行为，一定要格外小心。一是要仔细分辨消息来源，非法分子往往通过网络搜索添加“好友”，或在社交媒体平台评论区发布“赚钱经验”“内幕消息”吸引受害人上钩。二是看投资理财APP来源，金融类APP在手机应用商城的审核十分严格，需要提供相关执照、证书、协议等资质文件，诈骗分子通常诱导用户绕开正规下载渠道，通过点击网址链接或扫描二维码的方式下载虚假APP。三是看收款账户，虚假平台会要求将资金转账到指定的个人账户或不固定的对公账户，而正规的交易平台通常只开设对公账户，且账户较为固定。四要看平台规则，假平台会制定诸多限制，如通过限制交易时间、频率以及数额等，想尽办法阻止受害人提现，甚至以“操作失误”“账户冻结”等各种理由诱骗受害人继续转钱。另外，如遇到要求使用快递、网约车寄送现金、黄金的异常行为，要立即拒绝并向警方举报。

# 过一个安全欢乐祥和的春节

亓玉昆



本版责编：金 欣

版式设计：汪哲平